

中华人民共和国勐腊海关 催告书

腊关催字〔2026〕001号

河口果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你单位逾期未履行税单 861220251000002082-A02、
861220251000002082-L03、 861220251000000491-A02、
861220251000000491-L03、 861220241000030672-A02、
861220241000030672-L03、 861220241000031402-A02、
861220241000031402-L03 项下应纳税款、滞纳金的纳税义务，总计关税 107272.42 元、进口增值税 9654.51 元。至 2026 年 06 月 13 日，你单位已超过纳税期限届满之日三个月未缴纳上述税款，根据《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催告如下：

一、你单位应自本催告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缴纳应纳税款及由此产生的税款滞纳金。滞纳金自缴款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你单位缴清税款之日止按日加收滞纳税款的万分之五。

二、履行义务的方式：银行柜台或网上支付应纳税款、滞纳金。

你单位对本催告书有异议的，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请你单位在上述履行义务期限内提出陈述和申辩。

你单位逾期不履行纳税义务，且无正当理由的，我关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关税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强制执行。

